

证券代码：830971

证券简称：科特环保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科特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 LAI XI YI, THEODORA 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管制无法入境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李政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管制无法离开南京市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相关情况已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公告编号 2021-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和贷款续期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未来 12 个月内，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部分授信和贷款将到期，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或子公司）拟继续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和贷款，未来 12 个月内，将采取申请新增贷款或申请到期贷款续期的方式，使公司留存贷款总额不超过 1600 万元人民币。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代理人在上述范围内，选择确定合作金融机构，并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最终授信额度、期限、贷款金额、利率、担保和质押的方式等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结果为准。

为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减少融资成本，在办理上述申请授信和贷款时，公司接受实际控制人担保，子公司担保，股东股权质押，公司资产（含知识产权）抵押或质押等融资担保方式，并由金融机构与担保人、质押人签订相关法律文件，公司不向担保人、质押人提供任何形式的反担保。

在发生上述担保、抵押、质押等情况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马三剑，蒋京东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苏州科特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